2021年松江区关于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考试

考生安全承诺书

本人（姓名： 性别： 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 ）是参加2021年松江区关于公开招聘社区工作者考试的考生，我已阅读并了解本次考试考前提醒、疫情防控等要求，并且在考前 14 天内按要求测量体温、未离沪外出（或于考前 14 天内抵沪且持有考前 7 日内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）。经本人和监护人同意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## 一、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考前 14 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二、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三、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考点。

**四、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，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，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**

1. 考前 14 天内，是否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/疑似病例/已知无症状感染者？

○是 ○否

1. 考前 14 天内，是否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？○是 ○否
2. 考前 14 天内，所住社区是否曾有报告新冠肺炎病例？○是 ○否
3. 考前 14 天内，是否有以下症状，如有请在方框内划√○是 ○否症状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 发热
 | * 寒战
 | * 干咳
 | * 咳痰
 | * 鼻塞
 |
| * 流涕
 | * 咽痛
 | * 头痛
 | * 乏力
 | * 头晕
 |
| * 胸闷
 | * 胸痛
 | * 气促
 | * 呼吸困难
 | * 呕吐
 |
| * 腹泻
 | * 结膜充血
 | * 恶心
 | * 腹痛
 | * 嗅(味)觉减退
 |
| * 其他
 |  |  |  |  |

5.考前 7 天内，若接受过新型冠状病毒检测，检测结果是否为阳性？

○是 ○否 （无则不填）

6.考前 1 天本人“随申码”或“亲属随申码”状态：绿色 其他颜色 □无

 7.考前 14 天体温记录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体温 | 日期 | 体温 | 日期 | 体温 | 日期 | 体温 |
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
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
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  |
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 月 日 |  |

考生签名：

承诺日期： 年 月 日

注: 本《承诺书》须于进入考点时携带，并在进入考点时交予工作人员。